

中国人民解放军 连队管理教育工作



234
1.4

研究所

人 民 出 版 社

中国人民解放军 连队管理教育工作

上海人民出版社

中国人民解放军 連队管理教育工作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編

(专供各部門干部学习用)

人 民 出 版 社

一九六四年·北京

中国人民解放军
连队管理教育工作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编

*

人民出版社出版（北京朝阳门大街320号）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

开本 787×1092 毫米 $\frac{1}{32}$ · 印张 $1\frac{1}{4}$ · 字数 23,000

1964年2月第1版

1964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 3001·795 定价（四）0.11元

印数 000,001—470,000

目 录

中国人民解放军連队管理教育工作条例·····	(1)
林彪同志在全軍管理教育工作會議上的講話摘要·····	(13)
关于加强連队管理教育工作問題·····	蕭 华 (18)
一九六一年五月十六日在全軍管理教育工作 會議上的报告	

中国人民解放军

連队管理教育工作条例

(一九六一年六月十九日)

第一章 基本原则

第一条 中国人民解放军在中国共产党和毛澤东同志领导下，自創立以来，就彻底破坏了剝削階級军队的压迫制度，建立了新型的人民军队的内部关系和管理教育制度。这是我軍胜利发展的一个重要条件。在我軍建設的新时期，由于国内外形势的变化，由于軍种兵种增多、技术装备复杂，特别是由于义务兵役制度的实行和大量基层干部的生长，在管理教育工作中出现了新的情况，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必須继承和发揚我軍的优良傳統，貫徹执行軍委扩大會議《关于加强军队政治思想工作的決議》，进一步加强和改善連队的管理教育工作。我軍的管理教育工作，既是行政工作，又是重要的政治思想工作。既要管人，又要管物，主要是管人的思想。其目的是为了增强内部团結，充分調动全体軍人的革命积极性，严格組織紀律，巩固和提高战斗力，保证我軍胜利完成军队建設和保卫祖国、保卫和平的光荣任务。

第二条 毛澤东同志关于人民军队的建軍原則和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理論，是我軍管理教育工作必須遵循的指

針。毛澤東同志說：“敵我之間和人民內部這兩類矛盾的性質不同，解決的方法也不同。”他還說：“我們的軍隊一向就有兩條方針：第一對敵人要狠，要壓倒它，要消滅它；第二對自己人、對人民、對同志、對官長、對部下要和，要團結。”我軍的干部和戰士都是階級兄弟，在政治上是完全平等的，只有職務的分工，沒有人格的貴賤。這種官兵一致、上下一致的原則，是做好管理教育工作必須堅持的根本立場和態度。因此，干部必須愛護戰士，關心部屬；戰士必須尊重干部，服從領導。在處理官兵關係和解決思想問題時，必須堅持團結——批評——團結的原則，堅持調查研究、實事求是的精神，堅持說服教育的方法，決不能採取壓服的办法，更不能用對待敵人的態度對待自己的同志。必須根據毛澤東同志的指示，教育全體人員正確認識和對待集中和民主、紀律和自由、領導和群眾、集體和個人、嚴格要求和說服教育的關係，不要片面地強調某一個側面而否定另一個側面。既要反對軍閥主義和官僚主義作風，又要防止極端民主化和無組織無紀律的傾向。

第三條 革命軍隊必須有嚴格的軍事、政治紀律。它是我軍戰鬥力的重要因素，是團結自己戰勝敵人的保障。每一個革命軍人，必須養成堅強的組織性紀律性，堅決執行黨的政策和政府法令，嚴格遵守三大紀律八項注意，堅決執行命令，服從指揮，嚴守國家軍事機密，貫徹執行各種條令、條例和規章制度。我軍的紀律是建立在干部和戰士高度政治自覺的基礎上的。維護和鞏固紀律，主要依靠經常的政治思想教育、干部的模範作用和群眾的相互監督。同時，還要實行嚴格管理，做到賞罰嚴明。要堅決反對放任不管、紀律鬆弛和濫用紀律、

單純懲罰的兩種偏向。

第四條 三八作風(堅定正確的政治方向、艱苦樸素的工作作風、靈活機動的戰略戰術,團結、緊張、嚴肅、活潑)是我軍的光榮傳統,是一切行動的準則,在管理教育工作中,必須認真地鍛煉和養成。要通過經常的思想和幹部的模範作用,把三八作風帶起來,傳下去,使每個革命軍人的一舉一動、一言一行都符合三八作風的要求,把部隊鍛煉得非常無產階級化、非常戰鬥化。平時養成這種優良作風,戰時就會成為克敵制勝的巨大力量。

第五條 我軍的管理教育工作,必須達到下列要求:

(一)既要負責管理,嚴格要求,防止把部隊搞得松松垮垮,又要耐心說服教育,講究方式方法,防止簡單粗暴。

(二)既要以表揚好人好事和進行正面教育為主,又要對一般性的缺點和錯誤,進行個別談話或班、小組的批評。

(三)既要官管兵,又要動員兵管兵。

(四)既要進行深入細緻的思想工作,又要熱情關懷和幫助解決實際困難,幹部並應事事以身作則。

(五)既要嚴整的軍容風紀和正規的生活秩序,又要使部隊活潑愉快,官兵融洽無間。

第二章 干 部

第六條 做好管理教育工作,主要責任在幹部。幹部要有高度的政治責任心和革命熱情,要有堅強的愛兵觀點,以階級兄弟的感情對待戰士,領導和團結他們完成各項任務。

第七条 干部爱兵八項要求：

(一)模范地执行命令，遵守政策紀律，一切行动战士的榜样。

(二)耐心說服教育，严格要求，正确管理。

(三)尊重战士的民主权利，虛心听取战士的意見，不压制民主，不打击报复。

(四)和战士同吃、同住、同操作、同劳动、同娱乐，不特殊化，不摆官架子。

(五)熟悉每个战士的情况，处理問題要作調查研究，表揚批評准确公正，不主观臆断，不偏听偏信。

(六)关心战士的进步，关心战士的安全和健康，关心和照顾伤病員。

(七)搞好連队物质文化生活，不侵占战士的利益。

(八)热情接待来队的战士家屬。

第八条 連队干部要重視培养班长，具体指导他們的工作，帮助他們总结經驗，从实际工作中不断地提高他們的管理教育工作能力。

第九条 下連当兵、下放鍛炼和下連檢查工作的干部，要同战士打成一片，深入了解情况，认真研究問題，热情帮助連队工作，傳授我軍的光荣傳統。

第三章 战 士

第十条 战士要尊重和爱护干部，坚决执行命令，遵守政策紀律和規章制度，努力学习，积极上进，爭取当五好战士。

第十一条 战士尊干八項要求：

(一)一切行动听指揮，坚决完成各項任务。

(二)尊重干部，服从管理，遵守紀律，反对极端民主化。

(三)虛心向干部学习，接受干部的教育。

(四)对干部要說实話，有意見向干部本人或向組織提出，不当面頂撞，不背后議論。

(五)有了缺点和錯誤，誠懇接受批評，自觉檢查，坚决改正。

(六)发揚团結友爱精神，照顾干部和体弱有病的同志，不犯絕對平均主义。

(七)干部和战友遇到危險，要奋勇救护。

(八)对上級、对同志，要讲究礼节，注意礼貌。

第十二条 实行兵管兵，战士要积极协助干部做好管理教育工作。

(一)积极参加互助活动，有意見互相交談，有困难互相帮助，有經驗互相交流，有长处互相学习，有缺点互相劝勉。

(二)老战士要耐心帮助和帶領新战士，处处作榜样，新战士要尊重老战士，虛心向老战士学习。

(三)对先进的同志要虛心学习，对有缺点和錯誤的同志要热情帮助。

(四)推荐好人好事，檢舉坏人坏事。

第四章 对战士若干問題的处理

第十三条 对战士犯錯誤的問題。

(一)調查确实,查明原因,分清性质,并听取本人意見,及时正确处理。

(二)耐心进行个别教育,使其認識錯誤,自觉改正,必要时可在班、小組內进行批評帮助。

(三)严禁乱整乱斗,乱扣帽子,諷刺挖苦,逼写檢討,以及訓斥辱罵,变相体罰等錯誤做法。

(四)个别錯誤严重,有普遍教育意义,必須在全連进行群众性批判的,应經团一級政治机关批准。在会前会后必須做好思想工作,會議上必須摆事实、讲道理,只能說服,不准压服,并給犯錯誤的战士說話的机会。

(五)对犯錯誤和受处分的战士,应主动接近,热情帮助。对他們的微小进步,都要采取欢迎态度,不得冷淡歧視。不要抓住他們的某一个缺点不放,三番五次地批評,伤害他們的自尊心。

(六)对战士的問題,凡是处理錯了的要改正,并向本人解釋清楚。

(七)对有下列情况的战士,不能当作犯錯誤来处理:(1)天資差,身体弱,学习赶不上;(2)思想上有某些模糊認識;(3)因領導处理問題失当而有所不滿;(4)确有实际困难一时情緒不高,等等。对这些同志应根据具体情况,耐心帮助教育,并注意适当地解决他們的实际問題。

第十四条 伤员病員問題。

对伤员病員要热情关怀,及时治疗。根据伤情病情准予休息,給做病号飯,在工作上、生活上适当照顾。有思想問題的战士生了病,要同样关怀照顾。对住卫生队或医院的伤病

員，干部应亲自或派人去看望，写信慰問。对牺牲和病故的同志要追悼。

第十五条 战士家庭問題。

(一)对家屬来队問題：(1)教育战士写信回家，鼓励家屬努力生产，劝說他們少来部队。(2)家屬来队应热情接待，妥善安排食宿。(3)給战士与亲人团聚的时间，必要时給予临时假日。(4)干部要和家屬談話，介紹战士在部队的进步情况，征求家屬的意見。(5)組織家屬向部队介紹家乡生产建设成績。(6)家屬来队生了病，应予以治疗。(7)家屬返乡时，应让战士送出营区或送到車站、碼頭。

(二)对待战士請假探家問題：(1)战士直系親屬病危、病故需要本人回家料理者，一般应当准假。如因特殊情况不能离队，应进行解釋安慰，帮助解决困难，让战士給病故的亲人带孝。(2)战士回家前和归队后，都要进行个别談話，做好思想工作。(3)战士家庭遇有特殊困难，或有家事糾紛，应設法帮助或报告上級請地方解决。

(三)战士的家信、电报、包裹，应及时交給本人，他人不得拆閱或扣压。如家信引起战士思想波动，应查明原因，教育战士正确对待。

(四)战士立功受奖，应及时向其家屬报功賀喜。

第十六条 新战士問題。

对新入伍的战士，必須針对他們的特点，做好下列工作：

(一)干部和老战士要热情关怀和帶領新战士，在工作、学习、生活各方面，处处关心体貼，事事耐心帮助，使他們一到連队就感到革命大家庭的溫暖。

(二)进行阶级教育、国防教育和传统教育,提高阶级觉悟,树立正确的服役态度,使他们了解我军和本单位的光荣历史,继承和发扬我军的优良传统。

(三)充分发挥新战士中的党员、团员和积极分子的作用,通过他们更好地团结和带领新战士。

(四)对新战士要求不可过高过急,也不可松懈放任,应反复教育他们应当怎样做,不应当怎样做,使他们逐步熟悉军队生活,养成革命军人的良好作风。

第十七条 老战士问题。

对超期服役和即将服役期满的老战士,必须根据他们的具体情况,做好下列工作:

(一)加强政治思想教育,增强老战士的政治责任心和荣誉感,发挥他们的骨干作用和带头作用。干部在工作中要多同他们商量,尊重他们的意见,表扬他们的成绩和进步。他们有了缺点错误,应及时指出,在方式上多采用个别教育,一般不要当众批评。

(二)关心老战士政治上的进步,注意培养和选拔德才兼备的老战士担任基层干部。

(三)对超期服役老战士的请假探家、生活福利和物质待遇等问题,应根据上级规定予以解决。

(四)老战士退伍时:(1)教育他们尊重地方干部,密切联系群众,在执行政策法令、参加生产建设和民兵工作中,起模范带头作用,保持和发扬我军的优良传统,随时响应祖国的召唤。(2)作鉴定要实事求是,着重指出他们的成绩和进步,一般的小毛病不要写在鉴定书上,更不要夸大缺点、错误。作鉴

定要本人到場。(3) 征求他們對連隊工作的意見。(4) 凡是規定應帶走的东西, 應讓他們帶走。(5) 離隊時熱情歡送, 使他們心情愉快。

第十八條 少數民族戰士問題。

團結少數民族戰士, 照顧他們的民族特點和風俗習慣, 幫助他們學習普通話。幹部也要學習民族語言。注意培養少數民族戰士中的積極分子, 發揮他們的骨幹作用和帶頭作用; 深入進行階級教育和民族團結教育, 防止大漢族主義和地方民族主義。

第五章 生活的管理

第十九條 嚴格遵守內務條令、紀律條令和各種規章制度, 建立良好的生活秩序, 養成遵守紀律的習慣。

(一) 要有良好的軍人姿態, 做到軍容整潔, 舉止端正, 講究禮節, 注意禮貌。

(二) 在公共場所和參加集會時, 要嚴守會場規則和保持良好秩序。

(三) 遵守時間, 動作迅速, 按時作息, 操課不遲到, 不早退。

(四) 經常搞好環境衛生和個人衛生, 養成衛生習慣, 預防傳染病。

(五) 愛護營房、營具、被服裝具和一切公共財物, 反對任意損壞、丟失和無人負責的現象。

(六) 健全連隊值班制度, 幹部要坚持查鋪、查哨。

(七) 注意勞逸結合, 保證八小時睡眠, 星期日和節假日要

让战士休息，要給战士理发、洗澡、洗衣服、写家信等处理个人事情的时间。

第二十条 管好伙食。

(一)連队干部应关心伙食，并有专人负责管理，使大家吃饱吃好。

(二)教育炊事員以炊事工作为荣，积极学习和改进烹調技术，保证飯熟菜香，开水充足，注意清洁卫生，并适当照顾不同地区战士的习惯和口味。

(三)要选择思想进步、热心为大家服务的战士当炊事員，注意从炊事員、給养員中培养和选拔司务长，司务长要成为管理伙食的内行。

(四)发揚經濟民主，健全經濟委员会的工作，定期公布菜金和粮食賬目，坚持帮厨制度，防止貪污浪費、虛报冒領等違反政策紀律的現象。

(五)管好农副业生产，种菜养猪，調剂伙食，精打細算，注意节约，做好儲藏保管工作。

第二十一条 加强連队俱乐部工作，开展文化体育活动，把連队搞得生气勃勃，非常活跃，人人心情愉快，身体健康。

(一)利用周末、假期和节日，組織官兵同乐晚会和各种体育活动。

(二)开展歌咏活动，組織歌咏比賽。

(三)結合部队訓練需要和駐地条件，开展群众性的体育活动，如游泳、爬山、滑雪、球类等。

(四)每天要有讀报的时间，并办好連队牆报、黑板报。

(五)組織战士参观就近的公社、工厂、紀念館、展覽会和

名胜古迹。

(六)注意培养文化体育活动的骨干,使每个连队都有能教歌、会演唱、会画画、会奏乐器、懂得一两种体育规则的人材。

第六章 武器装备的管理

第二十二条 连队干部应当经常了解本连武器装备情况,教育全体人员提高战备观念和勤俭建军的思想,爱护武器装备,节约油料、器材,加强车辆、军马管理,使武器装备经常保持良好状态,能够随时投入战斗,充分发挥现有武器装备的作用。

第二十三条 做好对武器装备的管理、保养和维修工作,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贯彻执行武器装备的登记、检查、交接和回收制度。做到勤擦拭、勤保养、勤检查,达到无丢失、无损坏、无锈蚀、无霉烂变质。同时,要提高警惕,注意保密,防止盗窃破坏。

第二十四条 熟悉手中武器装备的战术、技术性能,严格遵守操作规程。操作时处处经心,不马虎,不蛮干。做到技术装备不带故障出勤。各种武器装备不得随意改变其性能和用途。

第二十五条 注意安全,防止事故。加强政治思想教育,提高政治责任心,建立按级负责制。应经常深入检查,发现事故征候,及时采取具体措施,防止事故发生。发生事故后,干部要亲自检查原因,分清责任,正确处理,吸取教训。

第七章 党支部的领导

第二十六条 党支部必须加强管理教育工作领导，保证管理教育原则的正确贯彻，领导干部和战士履行尊干爱兵要求，教育党员起模范作用。管理教育中的重大问题、奖励与处分都要经支部委员会讨论决定。支部要注意加强连队干部的团结，做到互相尊重，互相支持，同心协力做好管理教育工作。

第二十七条 发挥共青团支部和连队革命军人委员会的作用，积极协助干部做好管理教育工作。共青团支部要组织团员开展思想互助，贯彻兵管兵的原则。革命军人委员会要正确开展政治、军事、经济三大民主，了解并反映战士的意见和要求。

第二十八条 加强对分散小单位和外出执勤人员的管理教育。明确交代任务，指定专人负责，经常深入检查，建立汇报联系制度，及时解决他们的实际问题。

第二十九条 教育全连人员主动做好团结兄弟部队和拥政爱民的工作，虚心向兄弟部队和地方同志学习。发生了问题，首先检查自己，有意见要经过组织善意提出。

第三十条 党支部要经常检查本条例的执行情况，及时总结经验，采取具体措施，使管理教育工作不断得到改进。